

证券代码：300552

证券简称：万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3,133,11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集科技	股票代码	3005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志伟	范晓倩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中关村软件园 12 号楼万集空间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中关村软件园 12 号楼万集空间	

传真	010-58858966	010-58858966
电话	010-59766888	010-59766888
电子信箱	zqb@wanji.net.cn	zqb@wanji.net.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深耕智能交通领域三十余年，始终围绕“车+路”构建泛在感知业务生态，以人工智能、车路协同、数字孪生为核心技术支撑，聚焦智能网联、激光雷达、专用短程通信（ETC）、动态称重、汽车电子等业务板块，打造“产品+系统+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为智慧高速、车路云一体化、智慧城市、自动驾驶等场景提供全链条技术支持与产品服务，是国内智能交通领域具备全产业链布局的高新技术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架构保持稳定，下设激光雷达子公司、智能网联事业部、ETC 事业部、动态称重事业部、汽车电子事业部，依托北京、武汉、深圳、苏州四大研发中心及全国 32 个地市级技术服务中心，构建覆盖研发、生产、销售、运维的全流程业务体系，同时布局国内、海外双营销渠道，稳步推进全球化业务拓展。

###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 1、智能网联

##### （1）智能网联产品

产品大类	主要产品	具体产品名称	用途
智能网联产品	智慧城市产品	V2X 车载通信产品	实现车对车的信息交换、车对外界的信息交换
		路侧感知-通信-计算产品	提供道路全息感知数据、多维实时交通信息服务，为自动驾驶、智能网联车辆服务赋能，为城市治理提供数据支撑
		城市级服务管理平台	实现城市级相关数据接入和处理，提供智能网联汽车安全监测、交通辅助决策、城市融合感知一体化交通展示、车路协同服务管理、设备运维管理等功能服务
	感知类产品	路侧激光雷达	增强道路感知能力
		毫米波雷达	
		激光视频融合感知软件	
		毫米波视频融合感知软件	
		全域感知软件	
		交通事件检测软件	
	通信类产品	两客一危车辆识别软件	提升车路云通信服务水平
		V2X 路侧天线	
		V2X 车载单元（V2X+ETC 双模）	
		车路云协同场景 APP	
	计算类产品	车路协同应用平台	增强道路感知能力
		边缘计算单元	
	交通模型算法	边缘计算服务器	提升应用系统支撑能力
		数字孪生平台	
交通仿真引擎			

		交通仿真算法	
		融合感知算法仓	
		交通算法模型库	

## (2) 智能网联解决方案

产品大类	主要产品	具体产品名称	用途
城市端	车路云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	车路云一体化综合建设方案	面向智慧城市管理、智能交通管控和智能网联汽车场景的全栈感知解决方案。提供车路云一体化的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全流程咨询服务。包括建设规划、场景本地化落地，差异化创新应用等。提供分层分级车路云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方案，通过对路口、路段及路网全要素交通目标精准监测、轨迹跟踪、事件检测等功能提供精准数据应用服务。提升路侧精准感知、及时通信和快速计算能力，为智能网联汽车和城市交通安全及通行效率服务，赋能提供因地制宜的分级解耦云控平台架构，支撑场景应用的落地和常态化运营
		车辆网联化改造解决方案	
		路侧感知全栈解决方案	
		城市级服务管理平台解决方案	
		AVP 停车解决方案	
		智能网联公交解决方案	
	低速无人车解决方案		
	高校、测试场综合解决方案	高校自动驾驶闭环练习系统解决方案	为高等院校科研、测试和职业院校教学提供相关的软硬件系统，布置相关的应用环境，提升科研效率和教学质量，实现产学研能力共建，共同推动行业的发展
		高职实训教学系统解决方案	
智能网联测试场解决方案			
城际端	公路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	路网运行监测预警解决方案	主要用于公路数字化转型升级建设，以提高通行效率和交通安全水平
		干线主动管控解决方案	
		数字隧道解决方案	
		数字收费站解决方案	
		智慧服务区解决方案	
		车路云协同解决方案	
		交通安全韧性提升解决方案	

## 2、激光雷达

产品大类	主要产品	具体产品名称	用途
激光雷达	前装车载激光雷达	WLR-760 系列、WLR-750 系列	为 L3/L4 级别无人车或高级辅助驾驶车辆实现城市 NOA 功能提供更全面的感知信息或定位导航信息
	具身智能机器人用激光雷达	WLR-722 系列	导航定位和感知识别类激光雷达，应用于人形机器人、四足机器人和庭院机器人（割草机）
	工业、服务移动机器人激光雷达	WLR-716/718/719/720 系列	导航类、避障类激光雷达，应用于工业 AGV/AMR、自动叉车、重载牵引车等，以及清扫、医疗、导引、巡检、配送等商用服务移动机器人
	交通用激光雷达	WLR-711/715/733 系列	在公路交通行业可实现对通行车辆轮廓尺寸、车型、车道位置信息的精准识别和感知

## 3、ETC

产品大类	主要产品	具体产品名称	用途
ETC	ETC 车路两端系列产品	单、双片充电车载电子标签	应用于客、货车，可实现高速公路不停车快速通行和收费
		单、双片车路协同车载电子标签	应用于客、货车，可实现 ETC 交易，路况、气象等信息精准发布
		单、双片智能语音车载电子	应用于客、货车，在 ETC 收费站实时扣费功能基

		标签	础上增加语音功能，可实时播报 ETC 交易信息、设备状态信息、提升通行效率，提高行车安全
		前装 ETC 车载通信终端	按照车规级设计的 ETC-OBU
		摩托车车载电子标签	应用于摩托车，可实现 ETC 收费站实时扣费
		拇指车载电子标签	应用于客车，产品具备旋转防拆，可实现玻璃和中控台两种安装方式，真正的隐藏式车载电子标签，同时产品支持更换电池，产品做到了小型化设计，整体尺寸与普通成年人拇指相当，与车内饰更百搭，不突兀
		潮玩车载电子标签	应用于客车，可实现高速公路不停车快速通行和收费，突破传统设计边界，将文创美学融入 OBU 产品，通过摆件自由搭配，重塑个性化出行体验
		智能 ETC 一体机	应用于客、货车，可实现高速公路不停车快速通行和收费，具备行车记录，碰撞自动上传，4G 远程爱车守护等功能
		ETC 车道路侧单元	应用于收费站，实现车辆身份识别及实时扣费
		ETC 门架路侧单元	应用于 ETC 门架，记录车辆行驶路径，同时，可应用于服务区，精准采集车辆信息
		ETC 车路协同路侧单元	具备高速公路全场景应用能力（主线、桥隧、服务区、收费站、分合流等关键点位），具备 ETC 车路协同最新技术方案全适配（ETC2.0、交通守望者），实现信息精准采集和发布
		路侧智能站	根据车路协同服务场景需求可部署在路侧机柜、服务区机房、收费站岗亭等位置，具备视频、雷达、射频等设施监测数据的接入功能，实现数据接入、数据处理与管理、信息分发、数据存储与备份、系统运行管理、安全加密与认证
	ETC+智慧高速解决方案	手机+精准计费提升解决方案及产品	提供智能门架系统 ultra 版，能大幅提升 ETC 门架车辆身份识别准确率，提升计费精度，保障路方收费额应收尽收
		数字化稽核解决方案及产品	提供一站式稽核解决方案，保障路方业主的收费权益，提升稽核产出，提高稽核效率，降低人员投入成本，实现高效稽核
		智慧站点综合解决方案及产品	提供收费站整体解决方案，提升收费站通行效率和运营管理效率，并降低收费站整体运营成本
		智慧服务区综合解决方案及产品	提供服务区智慧运营管理的综合解决方案，加强服务区车辆监管、饱和度监管及安全监管，提升管理效率和司乘服务满意度
基于 ETC 车路协同的车辆运行监测方案及产品		提供基于 ETC+的拓展应用解决方案，较低成本的实现特殊路段、长大桥隧的车辆运行监测，并通过 ETC 路侧天线应用实现与车端语音交互，实现车路协同，提升道路通行安全及效率	
城市拓展应用解决方案	ETC 路内停车解决方案	ETC 在停车场等涉车场所应用	
	ETC 智慧停车场解决方案		
	ETC 加油解决方案		

#### 4、动态称重

产品大类	主要产品	具体产品名称	用途
动态称重	动态称重系列产品及解决方案	数字窄条式称重传感器	基于公司专利技术的一种称重传感器，实现车辆重量、轴型等信息的感知。广泛应用于公司数字治超及大件运输全链条监管的各个场景：超限运输非现场执法、高速公路入口治超、虚拟省界站等，构建公司治超业务的核心系统—动态公路自动衡器
		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系统	在无人值守情况下实现对任何车辆在自由流行驶

			状态下的准确稳定检测
		多功能交通情况调查系统	结合交通运输部就普通国省道交通调查能力全面提升的工作要求，利用公司成熟的激光检测技术和边缘感知融合技术，形成多功能交通情况调查系统，广泛应用于国省道的交通流综合信息采集
		高速公路入口治超系统	将称重与激光检测技术、ETC 技术等相融合，形成了涵盖重量检测、车型识别、驱动轴检测等功能的标准化建设方案
		综合交通信息采集系统	基于大数据架构的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运行状态监测等综合信息管理及业务平台

### （三）经营模式

#### 1、研发模式

坚持自主研发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与政策导向为研发抓手，组建专业化研发团队，聚焦感知技术、通信技术、国产化芯片、算法优化等核心领域攻关；同时联动高校、车企、交通集团开展产学研合作，加速技术成果转化，保障产品技术先进性与场景适配性。

#### 2、生产模式

公司核心部件自主研发生产，严控产品质量与供应链安全；根据订单需求柔性调整产能，优化生产工艺与成本管控，提升产品交付效率。

#### 3、销售与盈利模式

盈利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系统集成、技术服务三大板块。针对系统集成商、交通集团、车企、政府客户等客户，采用项目招投标、定向合作模式；针对个人车主等 C 端客户，依托渠道分销、线上平台拓展；海外市场通过直接销售、直接参展等多样化方式拓展海外客户。同时提供设备运维、系统升级、技术培训等增值服务，构建持续盈利闭环。

### （四）报告期内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及业绩驱动因素

#### 1、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智能交通行业的老牌骨干企业，在专用短程通信（ETC）领域具备领先优势，ETC 路侧单元、ETC 车载电子标签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数字化收费稽核方案覆盖全国多数省份，品牌认可度与渠道覆盖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路侧激光雷达产品在智慧高速、车路协同场景应用广泛，具备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动态称重产品深耕行业多年，技术成熟度与市场覆盖率稳居行业上游；智能网联、车载激光雷达等新兴业务处于市场拓展阶段，技术储备与方案能力具备差异化竞争力。

#### 2、竞争优势

##### （1）全产业链技术优势

公司具备感知、通信、计算、平台全链条技术自研能力，覆盖车端、路端、云端全场景产品，可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相较于单一产品厂商，更能满足客户数字化、系统化需求；核心技术自主可控，专利储备丰富，在车路协同、激光雷达、ETC、动态称重等领域形成技术壁垒。

## （2）行业经验与渠道优势

公司深耕智能交通三十余年，深刻理解行业政策与客户需求，积累了大量优质 G 端、B 端客户资源；全国布局 32 个技术服务中心，响应速度与运维能力可充分满足客户需求，形成稳固的渠道壁垒；海外业务逐步落地，具备全球化拓展基础。

## （3）场景化方案优势

针对高速收费、治超、车路协同、自动驾驶等细分场景，打造定制化解决方案，产品适配性强、落地效率高，能够快速响应客户个性化需求，提升客户粘性。

## 3、竞争劣势

### （1）新兴业务盈利尚未兑现

激光雷达、智能网联等战略业务仍处于研发投入与市场拓展期，研发费用较高，影响了公司盈利情况。

### （2）行业竞争加剧挤压利润空间

ETC 等传统业务市场参与者较多，价格竞争日趋激烈；激光雷达、车路协同等新兴赛道涌入众多厂商，技术迭代速度快，市场份额争夺激烈，公司面临技术跟进与成本管控双重压力。

## 4、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 （1）政策驱动

国家大力推进交通新基建、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车路云一体化试点、ETC2.0 等政策，为公司智能网联、ETC、动态称重等业务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政策红利逐步释放，带动核心业务收入增长。

### （2）产品迭代与市场渗透

ETC2.0、国产化路侧设备、差异化 ETC-OBUs 等新品推出，巩固传统业务市场份额；激光雷达出货量增加、智能网联方案项目日益落地，带动新兴业务收入逐步提升；前装 ETC 产品量产交付，打开新的业绩增长空间。

### （3）成本与运营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推进供应链优化、生产工艺改进，有效控制运营成本；深化大客户合作，提升订单规模与交付效率，对冲行业价格竞争带来的利润压力。

## （五）业绩变化与行业发展适配性

2025 年，智能交通行业整体呈现“政策驱动、技术引领、项目落地”的特征，行业景气度回升。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与行业整体发展趋势一致。尽管净利润仍处亏损，但亏损大幅收窄，主要系战略性研发投入所致，符合智能网联等新兴业务在技术产业化初期的典型特征，也反映出公司正处于“投入—产出”转化的关键阶段。随着新兴业务市场成熟与量产落地，公司业绩有望逐步改善，整体发展节奏契合行业转型升级规律。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2,721,082,500.85	2,931,470,228.46	-7.18%	3,262,640,42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2,078,120.91	1,912,088,386.42	-7.85%	2,305,419,030.68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093,997,137.54	930,199,554.87	17.61%	908,980,08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068,846.67	-386,108,066.09	53.10%	-385,530,40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420,891.46	-402,413,189.44	50.44%	-401,942,51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82,554.51	-209,121,683.78	115.96%	-261,902,423.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96	-1.8116	53.10%	-1.80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96	-1.8116	53.10%	-1.8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8%	-20.19%	9.91%	-16.72%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9,707,844.36	231,424,186.70	270,005,287.70	402,859,81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46,759.89	-49,078,693.75	-15,820,115.22	-64,923,27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182,963.02	-54,028,254.59	-17,514,911.77	-62,694,76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76,614.72	-75,894,563.94	876,220.92	152,877,512.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2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2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翟军	境内自然人	41.02%	87,437,136.00	65,577,852.00	质押	42,440,000.00			
崔学军	境内自然人	5.01%	10,677,114.00	10,677,114.00	不适用	0.00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信托·传字 6364 号财富传承财产信托	其他	1.90%	4,058,200.00	0.00	不适用	0.00			
田林岩	境内自然人	1.52%	3,24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2%	1,330,191.00	0.00	不适用	0.00			
刘会喜	境内自然人	0.60%	1,283,090.00	1,157,617.00	不适用	0.00			
杨连池	境内自然人	0.50%	1,057,191.00	0.00	不适用	0.00			
邱清华	境内自然人	0.33%	703,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548,4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涛	境内自然人	0.24%	510,49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之间，翟军与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信托·传字 6364 号财富传承财产信托为一致行动人，其余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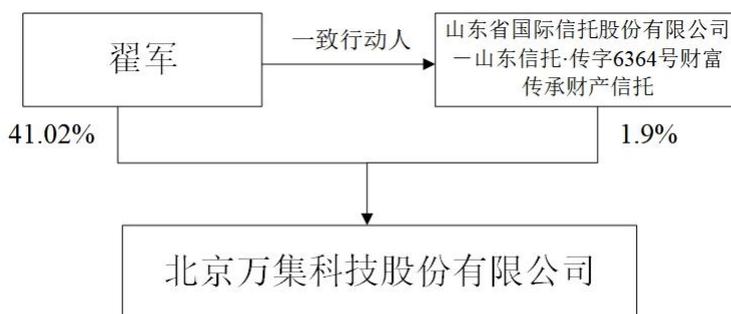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项

1、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同意将“自动驾驶汽车用低成本、小型化激光雷达和智能网联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2025 年 12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

3、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6 年 1 月 19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后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驾驶汽车用低成本、小型化激光雷达和智能网联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后予以结项，并使用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5,416.32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后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2）。

## （二）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6,108,066.09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226,068,173.86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报告期末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余额已经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当期未提取法定公积金，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226,068,173.86 元。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 （三）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 年 7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亦进行修订。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

截至本报告期末，翟军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42,44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8.5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91%，翟军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信托·传字 6364 号财富传承财产信托累计质押股份 42,440,000 股，占合并所持股份比例 46.3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91%。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以下公告：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	------	------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5-050
2025 年 7 月 19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5-051
2025 年 8 月 1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5-054
2025 年 8 月 4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5-055
2025 年 9 月 19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5-066
2025 年 9 月 30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5-069
2025 年 10 月 17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5-073
2025 年 10 月 23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5-075
2025 年 12 月 15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5-095